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全達電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0)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全達電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1,885	110,946
銷售成本		<u>(34,284)</u>	<u>(82,917)</u>
毛(損)利		(2,399)	28,02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518	(219)
銷售及分銷開支		(3,567)	(5,295)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確認的減值 虧損淨額		(935)	(173)
行政及其他開支		(11,199)	(11,768)
融資成本	5	<u>(68)</u>	<u>(38)</u>
除稅前(虧損)溢利		(17,650)	10,536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u>1,710</u>	<u>(3,686)</u>
期內(虧損)溢利	7	<u>(15,940)</u>	<u>6,850</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1,670)</u>	<u>(952)</u>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u>(17,610)</u></u>	<u><u>5,898</u></u>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9	<u><u>(0.89 港仙)</u></u>	<u><u>0.38 港仙</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101	26,195
使用權資產		4,622	4,590
租賃按金		21	84
合約資產	10	17,368	18,473
		<u>46,112</u>	<u>49,342</u>
流動資產			
存貨		34,501	30,485
合約資產	10	14,239	20,4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5,463	72,26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44	523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18	–
可收回稅項		2,02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76,854	77,709
		<u>173,639</u>	<u>201,39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4,812	34,084
合約負債		1,074	1,516
租賃負債		861	1,33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	56
應付稅項		1,563	5,228
		<u>28,312</u>	<u>42,221</u>
流動資產淨值		<u>145,327</u>	<u>159,17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91,439</u>	<u>208,517</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28	504
長期服務金撥備	875	790
遞延稅項負債	410	587
	<u>2,413</u>	<u>1,881</u>
資產淨值	<u>189,026</u>	<u>206,63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000	18,000
股份溢價及儲備	171,026	188,636
權益總額	<u>189,026</u>	<u>206,63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事項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運地點分別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永泰道70號柴灣工業城2期4樓5室。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Unique Best Limited及WAN Union Limited，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及製造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計值，其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所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就期內銷售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已收及應收款項，減折扣(如有)。

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按產品類別(主要包括低壓配電櫃、電動機就地控制屏、電動機控制中心、配電箱及控制箱以及電氣零件及更換件)以及按向客戶交貨的地點檢閱收益分析。主要經營決策者將銷售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的經營活動視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除收益分析外，主要經營決策者檢閱本集團整體的年內損益以作出有關績效評估及資源分配的決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營運構成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因此，概無呈列個別分部資料。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檢閱分部資產及負債，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整體資料

期內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低壓配電櫃	17,903	37,098
電動機就地控制屏	9,498	54,236
電動機控制中心	2,474	12,375
配電箱及控制箱	795	3,663
電氣零件及更換件	1,215	3,574
	<u>31,885</u>	<u>110,946</u>

本集團直接向客戶銷售所有產品。當商品控制權已交付(即商品已交付至客戶之指定地點及獲客戶接納)時確認收益，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收益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按向客戶交貨地點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香港	25,962	45,932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842	61,762
澳門	5,081	3,252
	<u>31,885</u>	<u>110,946</u>

本集團按實際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租金按金及合約資產除外)分析呈列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5,910	6,700
中國	22,813	24,085
	<u>28,723</u>	<u>30,785</u>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31	(630)
利息收入	97	2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增加	32	54
其他	158	125
	<u>518</u>	<u>(219)</u>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	2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68	36
	<u>68</u>	<u>38</u>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附註)	(1,547)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期內撥備	—	4,13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4	—
遞延稅項	(177)	(448)
所得稅(抵免)開支	<u>(1,710)</u>	<u>3,686</u>

附註：撥回撥備與一間香港附屬公司因修訂過往年度評稅產生的退稅有關。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之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繳稅及2百萬港元以上的溢利將按16.5%繳稅。不適用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按單一稅率16.5%繳稅(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選定香港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就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稅率計算及就2百萬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於兩個期間，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7.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已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03	1,2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753	460
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的政府補貼(附註)	(1,205)	—

附註：該金額已確認並從本集團的員工成本中扣除。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u>(15,940)</u>	<u>6,850</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00,000</u>	<u>1,800,000</u>

由於兩個期間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10.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指應收保留金31,60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886,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0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1,000港元))。應收保留金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於各自合約的保養期末收回，保養期介乎自向客戶交付製成品日期起計六個月至兩年並按發票金額介乎2.5%到30%的比率計算。應收保留金根據保養期屆滿轉移至應收貿易賬款。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合約資產的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一年內	14,239	20,413
於一年後	<u>17,368</u>	<u>18,473</u>
	<u>31,607</u>	<u>38,886</u>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42,195	61,30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294)	(822)
	<u>40,901</u>	<u>60,487</u>
應收票據(附註)	766	5,460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796	6,319
	<u>45,463</u>	<u>72,266</u>

附註：本集團所有已收票據的屆滿期均不超過一年。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0至90日。大型或關係長久而付款記錄良好的客戶可獲授較長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3,787	35,181
31至60日	5,756	11,093
61至90日	1,213	3,678
91至180日	2,236	3,751
181至365日	12,459	2,289
超過1年	5,450	4,495
	<u>40,901</u>	<u>60,487</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778	5,550
31至60日	7,468	7,965
61至90日	3,591	5,905
超過90日	4,341	8,201
	<u>21,178</u>	<u>27,621</u>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員工薪金及福利。

13. 報告期後事項

自COVID-19於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以來，本集團向施工場所交付貨品出現延誤，因此，本集團未能在報告期內將手頭訂單悉數轉化為收益，對本集團的收益構成重大影響。儘管預計本集團的業務將比慘淡的上半年有所改善，但仍預計本集團在不久將來的表現會較去年失色，因中港兩地雖實行嚴厲措施遏止感染，惟新確診COVID-19病例的宗數持續出現，固預料當局仍會繼續實行防疫措施，因此估計仍會擾亂施工場所的進度，並且拖長配電櫃和掣板設計的審批，而導致本集團的產品交付再度延誤。因應當前營商環境挑戰重重，本集團現採納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以確保獲得更多新項目，使生產日程更為靈活，從而獲得更穩定的收入流。本集團亦將密切關注COVID-19疫情發展及進一步評估其影響，並採取相關措施以控制營運成本及為本集團日常運營維持穩定現金流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市場前景

本集團為享譽香港、澳門及中國的知名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製造商及供應商。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業務遭到急挫，導致錄得淨虧損約15.9百萬港元。自COVID-19於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以來，香港經濟遭到沉重影響。政府部門與公私營公司的營運因實行遏止COVID-19散播的預防措施無一倖免，因措施涉及縮短營業時間及安排僱員在家工作，以致部份施工項目的多個工作流程出現暫停或延誤，因而推遲本集團產品交付日期，導致本集團收益大受影響。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亦遭重創，在爆發COVID-19後首數月，中國多個城市和地區實行封鎖，其餘地區則實施省份旅遊限制，使施工項目受阻，因而令本集團向施工場地交付產品出現延誤。因此，本集團未能於報告期間將手頭訂單悉數轉化為收益。然而，本集團並無因COVID-19疫情而經受任何訂單取消。

COVID-19大流行對全球經濟的各行各業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雖然預料本集團業務將由上半年的慘淡情況有所改善，但仍預計本集團在不久將來的表現會較去年失色，因中港兩地雖實行嚴厲措施遏止感染，惟新確診COVID-19病例的宗數持續出現，固預料當局仍會繼續實行防疫措施，因此估計仍會擾亂施工場所的進度，並且拖長配電櫃和掣板設計的審批，而導致本集團的產品交付再度延誤。

因應當前營商環境挑戰重重，本集團現採納更有競爭力的定價策略，以確保獲得更多新項目，使生產日程更為靈活，從而使收入流量更為穩定。鑒於短期內COVID-19疫情的進展仍屬未知之數，難以估計是次疫情對本集團下半年業務影響的程度，但董事深信，本集團將成功克服這個困難階段，因其具有穩健財務狀況，加上實施若干短期措施，務求達成更嚴謹的成本控制及將本集團的流動性及營運資金維持於平穩水平。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0.9百萬港元急挫約79.1百萬港元或約71.3%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1.9百萬港元。減幅主要受COVID-19爆發所影響，在已經延長的農曆新年假期之後，本集團的工廠關閉逾一個月，加上大部份工人因省份旅遊限制的關係，未能返回工作崗位，導致本集團生產活動長期停擺。再者，生產營運展開後，因本集團大部份客戶要求延遲交付本集團產品，導致交付和生產日程受到嚴重干擾，而對本集團的收入流構成嚴重影響。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約34.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2.9百萬港元減少約58.7%。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及員工成本，其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總額的約70.4%及17.8%（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約77.7%及10.5%）。

毛損／負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損約2.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毛利約28.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收益急挫所致。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5.3%下降約32.8%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負毛利率約7.5%。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i)不受銷售水平影響的固定直接及間接成本(如工程人員成本及部份廠房員工成本、廠房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廠房和機器的折舊等)於銷售成本中所佔比例大幅提高，而當本集團未能帶來充足銷售以支付有關固定成本時，便導致負毛利率的出現；及(ii)近期經濟下滑，市場競爭轉趨激烈，使香港及澳門的項目整體上毛利率較低。

此外，本集團於去年在東莞市設立新廠房以提高產能，藉此把握中國市場的預期銷售增長。生產營運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展開，但在COVID-19大流行下本集團錄得極低的銷量，新廠房的營運成本使本集團百上加斤。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0.2百萬港元淨虧損增加約336.5%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0.5百萬港元淨收入，主要由於期內錄得匯兌收益約0.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0.6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3百萬港元減少約32.6%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6百萬港元，該減幅乃主要由於運輸開支下跌約1.7百萬港元。

行政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8百萬港元減少約0.6百萬港元或約4.8%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2百萬港元。該減幅主要由於政府實行社交距離政策，以致酬酢開支減少約0.5百萬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主要源自香港債務人的應收貿易賬款及中國客戶的合約資產之額外減值分別約0.5百萬港元及0.5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的融資成本維持相對穩定，為約0.1百萬港元，其主要來自兩個期間的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稅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所得稅抵免約1.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所得稅開支約3.7百萬港元。期內，由於本集團所有公司均產生虧損淨額，故並無應課稅溢利亦毋須繳付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所得稅抵免源自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撥回及獲得的稅務退款。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大幅下跌，故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淨額約15.9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淨額約6.9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及自上市籌集所得款項為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6.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7.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分別約為145.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9.2百萬港元)及約為189.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6.6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故資產負債比率不適用於本公司。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外幣風險細微，因其大部分業務交易及資產及負債乃主要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由於本集團之外匯風險輕微，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及資產及負債制定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緊密監察其貨幣變動風險及採取積極措施。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因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為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的利率變動影響產生的利率風險。該等銀行存款利率乃參考相應銀行的放款利率釐定。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在有需要時會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由本公司提供的無限額公司擔保，其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不變。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上文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件。

中期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42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5名)，當中47名及195名分別駐守香港及中國。本集團大多數僱員為中國的工廠工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酬金、薪金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約12.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1百萬港元)。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除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外，本集團或會根據個人表現評核而向僱員加薪及酌情授予花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設立的薪酬政策符合相關司法權區的現有法例、市況以及員工及本集團的表現。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段時間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交易規定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乃維持本公司成功的重要元素。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捍衛股東的利益及加強對企業價值的問責程度。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段時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現有企業管治架構並適時作出必要調整並向股東匯報。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作為合資格參與人曾經或可能貢獻予本集團的獎勵或回報。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

自採納以來及截至本公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未行使購股權，亦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其中包括)審核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督審核流程及挑選外聘核數師及評估彼等之獨立性及資質。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晶瑩女士及鄭森興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簡尹慧兒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吳晶瑩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並認同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刊發業績公告及寄發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em-group.com.hk)刊發。中期報告亦將可於上述網站查閱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全達電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尹民強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尹民強先生及梁家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簡尹慧兒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志強先生、鄭森興先生及吳晶瑩女士。